# 2025年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 电梯保养合同(精选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月落乌啼 更新时间：2025-05-15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篇一甲 ...*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篇一**

甲 方：

乙 方：

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兹委托甲方负责维护保养乙方在用电梯(扶梯)。为了明确各自权利、义务和职责，双方同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订立契约，议定条款如下：

第一条维护保养电梯明细：

合同金额(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第二条 维护保养方式及服务范围、要求：

1、 合同期内，甲方必须按《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每15天对电梯(扶梯)至少进行1次规范性维护保养，维护保养标准应按cb/t18775《电梯维修规范》执行。

2、 甲方对电梯提供24小时紧急故障处理服务。

第三条 维保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办法：

1、 付款方式：

2、 维保金额：

第五条 甲方责任：

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定期对乙方电梯(扶梯)进行维护保养。每次工作完毕，电梯日常维护人员应请乙方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在《电梯(扶梯)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确认。

3、 日常维护保养人员在维护保养电梯(扶梯)时，如确认需要维修或更换零件，应列出维修项目、维修费用，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经乙方签字许可后，甲方方可进行，并保证向乙方提供正品原装配件。

4、 负责电梯(扶梯)年度定期检验的申报，并配合检验单位检验。若电梯(扶梯)的年度定期检验不合格，属甲方维保责任，甲方负责整改及其费。

5、 在合同维保期内因甲方维保不当造成安全事故则由甲方负责承担事故处理费用，并负责免费修复。

第六条 乙方责任：

1、 委托给甲方进行维护保养的电梯(扶梯)，应是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验收、检测并取得电梯(扶梯)《安全检验合格标志》和使用注册登记证的在用电梯(扶梯)。

2、 在维护保养期限内，乙方不得委托其他单位或个人(含甲方人员)对电梯(扶梯)进行维护保养、维修及附件加装、装修。

3、 应按国家发法规要求，配备取得特种设备操作人员资格证的人员，负责电梯(扶梯)每日列行安全检查及运作操作管理，并对轿厢、层门、地坎进行日常卫生清理保洁工作。

4、 因乙方使用不当、疏忽或人为损坏导致电梯(扶梯)发生安全事故，则由乙方负责。

5、 负责电梯(扶梯)的年度定期检验检测费用。

第七条 免除责任的事项：

1、 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的损失，双方免除赔偿责任。

2、 乙方采用非正厂配套的产品装置造成电梯故障、事故的与甲方责任无关。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不按时支付维保费(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刻酌情延长付款时间)，甲方有权停止服务，终止合同。

2、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时间，且连续超过两个月以上时间未进行维保，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任何一方出解除合同时，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并向对方偿付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1、 甲乙双方另行约定的电梯维护保养技术细节及电梯制造厂商规定的维保技术要求，可列为本合同附件，不可分割。

2、 本合同若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经济合同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 法院起讼。

3、 附件备注：

4、 本契约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第三份由甲方报送：益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篇二**

电梯保养 ae gd cae f f 指定期对运行的电梯部件进行检查、加油、清除积尘、调试安全装置的工作。包括电梯曳引钢丝绳的无损检测与润滑维护等。以下是小编整理的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五篇，欢迎阅读参考!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一)

合同双方： (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按照国务院第373号令《特种设备全监察条例》的规定，遵循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共同确定以下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保养服务内容条款。

一、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符合本合同第二条的前提情况下生效。

二、 本合同所述及的电梯设备是指在本合同中列出的、由甲方委托乙方保养的、已经政府主管部门检验合格并允许使用的各类乘客电梯、载货电梯、液压电梯、杂物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等甲方设备的总称。

三、 服务对象

甲方委托乙方对于\_\_\_\_\_\_\_\_年\_\_\_\_月安装的、位于的名为建筑物内的共计两台电梯设备提供保养服务。

四、 服务期限

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五、 乙方的服务内容

1、 每月根据国家有关的技术规范和乙方的工艺要求对电梯设备进行保养，具体内容有：电梯轿厢、机房、井道等部痊的各部件的检查、调整、润滑(所需油类由甲方负责提供)和清洁。

3、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实施年检人。 每年进行一次综合性的运行安全和运行质量的检查，并在检测结束时向甲方提交检测报告。

六、 双方责任

乙方的责任：

1、 在提供服务时，当甲方保证提供实施服务条件的前提下，应严格遵守甲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2、配件。

3、 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对有效服务期内的电梯设备实施年检，对政府主管部按照合同约定的保养方式，提供确保整机正常和安全的运行所需的备品门提出的保养环节、部位的整改内容、项目及时提供整改。

4、 在乙方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服务时，对存在的非保养责任故障，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存在的故障可能严重影响电梯设备安全运行时，应及时通知甲方暂时停止使用该电梯设备。

甲方的责任：

1、 负责按照政府主管部门对电梯设备日常管理的法规、规定和要求进行全面管理，对乙方的服务项目、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进行确认。

2、 在乙方提供保养服务期间，负责给予乙方合理和充争的停梯时间并协助和管理设备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3、 在有效服务期内，甲方若需对本合同电梯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装饰、更换的，必须严格按国家有关法律、规章、规定实施，因非乙方实施的上述工程而影响到乙方保养电梯设备的使用性能和安全性能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 属甲方管理、使用不当、人为损坏、不可抗力或非保养范围内的原因，而导致电梯设备需要修理、更换的，应由甲方负责。在甲方与乙方签订《产品修理合同》后，由乙方实施修理、更换。

七、 服务费用：每台每年 元，合计每年壹万壹仟元。

八、 支付方式：甲方每半年支付合同额的50%，乙方必须出据正式税务发票。

九、 本合同不承担项目

1、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 2 -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

2、 本合同及合同附件所述内容之外的其它项目。

十、 其他

1、 服务期内，甲方需要增加电梯设备功能和改变性能时，或因国家颁发或修订有关标准而需电梯设备进行改造时，双方应在另行签订《产品改装合同》实施。

2、 保养中产生的各类废弃物，由甲方负责按照当地环境管理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3、 合同签订时，需要对合同条款增加和更改的，或者要求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服务时，双方应在另行约定事项中约定，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 本合同服务期满后，双方未及时续签《产品保养服务合同》，但甲方仍然接受乙方继续提供的保养服务的，视作甲方同意本合同的延续，双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二)

方：

乙方：

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共同签署本保养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新梯交验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保养内容

1、乙方指派具有专业技能的技术人员每月二次在例常工作时间内对本合同所指定的电梯(自动扶梯)进行定期清洁、润滑、调整、检查等的规范保养工作。

2、承担合同期内的应急服务工作，应急服务工作时间：全天24小时。当甲方发现本合同所指定的电梯(自动扶梯)发生故障或有不正常运行现象，应立即拨打乙方的急修电话通知乙方从速派遣具有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一般情况下接到通知后，\_\_\_\_区一小时内赶到现场，乡下二小时内赶到现场。

三、乙方权责

1、应按第二条要求清洁、润滑、调整、检查等的规范保养工作。每次工作完毕，乙方保养人员应请甲方管理人员在作业表单上签字认可。

2、承担第二条要求的保养工作所发生的费用(不包括需更换零配件等材料费)。

3、经甲方要求的其他非保养工作或非乙方原因产生的故障修理以及确认需维修或更换零配件时，乙方应列出维修项目、费用，以估价单的形式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签认后，乙方应尽快提供相应服务，可办理甲方委托的零配件采购工作，其费用由甲方支付。

4、当发生或发生非维保责任事故时，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事故严重影响电梯(自动扶梯)安全运行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停止使用该电梯(自动扶梯)，甲方应及时作出处理，如不按要求整改而发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5、配合甲方接受政府主管部门对电梯(自动扶梯)的年度定期检验，并对因保养不良而产生的整改项目进行整改。

6、如遇天灾、人祸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电梯(自动扶梯)或零配件损坏，所造成的损失、损坏、延误等，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根据甲方之需求予以修理或进行更换，但甲方应向乙方另行支付材料费及人工费。

7、乙方在维修中，出现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8、甲方要求乙方对电梯(自动扶梯)进行装修、翻新、油漆、安装其他附件或修改控制路线等属于非保养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乙方在能力许可的情况下应尽量予以满足，但甲方应向乙方另行通知支付材料费及人工费。

9、甲方应给予乙方河里充分的停梯保养或应急服务时间。

四、甲方权责

1、甲方提供的电梯(自动扶梯)必须具有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检验合格标志》，并保证上述保养设备属于甲方合法财产或甲方对该等设备拥有合法的委托保养的权利。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电梯(自动扶梯)及附属设备的使用管理。机房环境和消防卫生等要满足电梯(自动扶梯)运行的条件，并配备经过专业培训的设备管理人员。甲方管理人员应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确认，并在作业表单上签字确认。

3、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在乙方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工作时，甲方有责任无偿提供适当的安排及必要的辅助设备，务必使乙方能顺利完成保养工作，并配合乙方开展工作。

4、因甲方管理、使用者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导致电梯(自动扶梯)发生安全故障，则由甲方承担责任及整改费用。

5、甲方自动或委托其他单位或个人对电梯(自动扶梯)进行保养及加装、装修、改造而影响设备使用性能和安全性能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承担任何责任及整改费用。在本合同有效期(包括自动延续内)，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许可或允许任何人士(甲方双方指派的员工除外)进入有关设备如机房、井道的范围内或对本合同制定电梯实施任何工程，否则，由此导致本合同所制定电梯任何意外或损失(包括人员损伤)等，乙方概不负责，若因此要乙方进行修理工程时，甲方应缴付额外费用。

6、每年度的政府部门定期检验由甲方自动向当地质量技术监督提出，并负担检测费用，包括限速器的检测费用。如要求乙方配合时，应提前两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并征得乙方同意。

7、甲方如发现设备出现任何故障应立即停用，且及时拨打乙方的急修电话通知乙方，并提供有关细节，使乙方能顺利排除故障。

8、甲方应配合乙方进行每年年度安全、性能检查。如存在非保养原因不合格且涉及安全隐患的项目，甲方应根据乙方的建议进行整改或委托乙方整改。委托乙方整改的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上述不安全隐患未完全处理完毕前，该电梯(自动扶梯)应处于停止运行状态，否则因此而发生的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

9、负责提供电梯保养工作所需的润滑油(主要包括主机减速箱齿轮油、导轨润滑油、缓冲器液压油)。

10、 在本合同期内，当甲方有必要对电梯轿厢内进行装潢时，应提前通知乙方并告知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且负责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进行的检验的费用。

1

1、 承担本合同超出乙方责任所列内容或未列事项的一切开支。

1

2、 甲方应到当地技术监督局培训电梯操作人员、安全员若干名。

五、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与保养费(包括更换零配件的费用)或其他经甲方同意支付的费用支付给乙方，乙方有权立即停止服务，直至该费用得到全部付清为止，由此而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负。

2、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提供服务，且连续两个月以上时间未进行保养，甲方可以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意向，一个月后终止合同。

3、如果有任何一方在本合同期满前单方面解除合同(本条第1款乙方停止服务、

2款甲方终止合同除外)，则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

六、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年月\_\_\_\_日止，为期\_\_\_\_\_\_\_\_年。

七、合同书特约事项

1、如无任何乙方在本合同期满前3个月书面通知变更或终止，则本合同在到期后次日起按年自动延续，但最长不超过\_\_\_\_\_\_\_\_年。

2、甲方若发生公司名称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并附上工商行政管理局的证明文件，

3、若发生新旧物业更替，本合同继续有效，并且甲方有义务做好交接工作以方便新物业继续履行本合同。同时甲方应立即将更替事宜书面告知示乙方。

4、乙方在进行、意图进行或不能进行本合同内所订明应履行的义务时，可能引起一切损失、损坏或损伤，除非证明该等损失、损坏或损伤是直接由乙方员工疏忽所致，乙方只负责将损坏该电梯(自动扶梯)修妥。在任何情况下，乙方对该电梯(西东扶梯)所属的建筑物有任何损失、利益损失、使用损失或任何类似性质的索赔等，无论是否乙方员工疏忽所致，乙方只须最多赔偿本合同中该部电梯(自动扶梯)一个月的保养费。

5、甲方不能履行本合同的条例或拒绝或于乙方规定时间内，授权乙方进行有关修理或更换零配件，乙方有权暂停保养服务。若零配件已损坏至严重程度，乙方有权立即停止以保安全或以书面通知甲方及时取消本合同。因上述延误而导致的损失、损坏、损伤、意外或任何性质的索赔等，无论是否因延误急修服务或更换零配件所致，乙方概不负责。

6、如未及时缴付保养费，双方须进行谈判或因任何非乙方所能控制的原因于保养期间引致有关电梯(自动扶梯)服务只听超过三十天，甲方必须承担所为恢复该电梯(自动扶梯)运行必需的安全测试及零配件更换费用。

7、本合同只包括本合同所指定的电梯(自动扶梯)的保养工作，其他有关工作和责任，如不在本合同阐明中，乙方将不负任何责任。

八、付款方式

1、本合同采用甲方先缴保养费，后由乙方提供保养服务方式。电梯保养费用，每年为人民币(不含税费)(大写) 。

2、保养费用在电梯保养合同签订后三天内付清。

3、本合同自动延续时，保养费用在本合同自动延续期生效后七天内付清。

4、如未按期支付保养费用，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九、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随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协商解决。如协调无效，可申请\_\_\_\_市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单位： 乙方单位：

经办人： 经办人：

电 话： 电 话：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三)

甲方：

乙方：

为了使用户安全、正确、方便地使用电梯，保证电梯的设备完好率，杜绝电梯设备的损坏，现经甲、乙双方磋商决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修理(保养)电梯事宜达成如下规定：

一、 合同内容：

1. 内容：乙方为甲方的\_\_\_\_\_\_\_\_牌电梯(\_\_\_层\_\_\_站、\_\_\_\_台)提供有偿维修保养工作(清包，不含材 料费，不含大修及项修费用)。

2. 款项：

(1)维保费总额(\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_\_\_。

(2)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清。

本协议签字生效后\_\_\_\_日内首付\_\_\_\_%，即b：\_\_\_\_\_\_\_元;余款在合同结束前\_壹\_\_\_\_月结清。

3.期限：\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顺延合同：双方协商。

二、 保养条款：

1.保养

保证保养梯的安全正常使用，定期检查调整各安全部件及各活动部件并进行定期清理润滑。提供工作时间之内的应急修理服务，负责通过电梯安检站的年检(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2. 本公司提供服务

2.1按照本协议签订之日的国家法规，实施保养。

2.2 对于用户有关电梯、扶梯停机或误动作的应急请求，接到通知后40分钟内赶到现场处理并排除故障。

三.保养期内甲、乙双方职责

3.1甲方职责

3.

1.1甲方应按电梯、扶梯产品说明书所列操作规范，合理、安全、正确地使用，避免出现人为的损坏。

3.

1.2维保期间，该电梯技术资料及电梯钥匙由甲方提供。

3.

1.3尽可能为乙方人员提供有关保养、维修的各种方便，以便尽快使设备恢复正常运行。

3.

1.4使用中发现故障或异常情况应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

3.

1.5在保养合同期内，甲方人为造成的安全事故或使用不正当引起的零配件及电气元件损坏等情况，其费用由甲方承担。

3.

1.6电梯年检前

3.

1.7前述电梯、自动扶梯及其附件均为甲方财产，应由甲方负责保管，乙方只负责执行一切有关保养维修服务。

3.2乙方责任

3.

2.1以顾客满意为最高目标，提供一流、优质服务。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四)

甲方：物业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电梯日常维护保养签订本合同。

一、维修、保养的服务范围

甲乙双方约定，由乙方为合同中列x的供甲方使用、管理的电梯提供日常的维护、维修及保养服务。其中包括：。(各部电梯的基本情况请见附件)。

二、维修、维护保养标准

8)的相关规定。

三、维修、维护保养期限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如合同双方无任何一方在到期前1个月书面通知终止，则合同到期后，乙方有续签合约的优先权。

四、维修、维护保养费

每台每月维保费用为人民币元，以台计，每月维保费用为人民币元，全年合计维保费用为元。维保费用按支付，即自合同生效日起算，每满个月支付一次，支付时间为。

开户行：

帐号：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维护保养义务，发出故障通知或提出建议。

2、有权要求乙方保障电梯的正常运行。乙方的维护保养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在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和扣罚乙方维保服务费。

3、甲方提供的设备必须具有电梯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检验合格标志》，并保证上述维保设备属甲方合法财产或甲方对该等设备拥有合法的委托维保的权利。

4、建立电梯安全运行管理制度，保证电梯的用电、消防、防雷、通风、通道、电话通讯、监控摄像和报警装置等系统安全可靠;并保证机房、井道、底坑无漏水、渗水现象，通往机房、底坑、滑轮间、井道安全门的通道畅通、照明充分。

5、配备电梯安全管理人员负责电梯的日常安全管理：

6、负责电梯钥匙的使用管理;

7、如果更换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8、甲方授权代表：杨，代表甲方在维保过程中相关事宜的签字确认。

9、在电梯使用过程中发现故障或异常情况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

10、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与电梯维护保养有关的工作。

1

1、应当为乙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1

2、应当在电梯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 个月，向电梯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要求。

3、为保护乙方的技术专利，被更换的零部件涉及乙方技术专利的，应无偿交由乙方回收或当场销毁。

4、b2模块化保养(根据各地情况调整)

按照国家规定，乙方派出维保专业人员对上述设备提供至少每15天1次的例行保养工作，乙方发现有可能损害或影响电梯运行安全或质量的因素时，将立即向甲方报告并商议整改方案。

乙方维保人员每次实施维修保养前，应先到甲方工程部签到，完成保养后，提供相关保养记录。

为保障乘客的安全以及延长甲方设备的寿命，乙方把电梯的保养分为几大模块，科学安排合适的保养程序，为甲方延长设备的寿命以及保障乘客的安全性。乙方运用移动工具等支援工具管理路线和技师的能力，以便在不同环境中对不同情况同时管理。

4.

1.基本检查

4.

2.基本模块

4.

3.井道模块(曳引电梯)

4.

4.井道模块(液压电梯)

4.

5.厅门模块

4.

6.门机模块

4.

7.主机模块(曳引电梯)

4.

8.主机模块(液压电梯)

4.

9.控制柜模块

4.

10.信号模块

5、全日24小时紧急修理服务

提供全日24小时紧急修理服务，甲方发现维保设备发生故障或有不正常运行现象，应立即拨打服务热线通知乙方从速派遣称职人员处理，乙方承诺根据已接到的甲方通知，在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若故障造成乘客困于设备内，乙方承诺根据已接到的甲方通知，在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

6、配件更换服务：

乙方对配件提供全日24小时供应服务，并且送货上门。在维保过程中乙方发现需更换的零件，应主动进行更换;由于甲方人为导致的配件损坏，在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应及时更换，甲方须在更换后7天内付款到乙方账户内，否则乙方有权拆除已更换的零件。

配件有偿更换的范围，详见附件。

7、政府年检协助及新法规标准告知：

乙方需负责协助电梯的政府年检工作以及提醒年检时间，政府电梯年检费用由甲方承担。国家有关安全标准的法律规定发生改变时，乙方将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并为甲方进行此安全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相关人工、材料费用由甲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

6.

2.2条款要求的时间按时到达现场维修，出现一次书面警告;第二次甲方收取违约金100元;第三次甲方收取违约金500元，但累计违约金不得超过当月的10%，费用从维保费扣除。

2、任何一方在合同期满前单方面解除合同或无故拒绝履行合同的，则应向另一方支付相当于3个月维保服务费作为违约金，不可抗力导致的单方面解除合同除外。

3、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违反约定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电梯维护保养工作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但乙方同意或乙方拒绝依约维护保养的除外。

如果乙方在电梯故障发生时不能按约定时间赶赴故障现场，甲方为了对电梯内的人员进行施救而请乙方以外人员进行紧急处置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如果乙方在电梯故障发生时不能按约定时间赶赴故障现场，时间超过约定时间30分钟，甲方为了避免电梯不能运行带来的人群疏导困难而请乙方以外人员进行处置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4、经政府检验部门事故认定，因电梯使用、管理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因电梯质量问题、乙方维护保养等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电梯检验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承担电梯复验的所有费用。

八、合同的生效、变更和终止

1、生效

本合同经甲方和乙方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变更

若双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就本合同有关事项提出变更，需另行签订变更协议。

3、终止

3.1 当出现下列任一情形时，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且从终止本保养合同之日起，乙方将不承担任何与维保工作相关的法律责任：

b.甲方陷入破产，被迫或自愿清算(合并或重组除外)或未能偿还应付的债务;

c.甲方延迟支付维修保养服务费超过\_\_\_\_日，经乙方书面催告后\_\_\_\_日内仍未履行。

3.2 当出现下列任一情形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a.乙方陷入破产，被迫或自愿清算(合并或重组除外)而无力再履行合同义务;

b.乙方未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工作，经甲方书面发函催告后\_\_\_\_日内仍未履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不得有任何赔偿请求，并配合甲方进行移交，若乙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当月计违约三次或三次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由于本合同所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提交电梯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免责条款

1、如遇战争、罢工、暴乱、自然灾害等法定不可抗力因素，则甲、乙方对第

五、六条所承担的责任将予以免除。

2、因甲方未及时处理乙方提出的书面合理建议所产生之事故，乙方不承担责任。

十

一、其他约定

1、更新改造或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增值服务的，双方均应当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

2、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确认，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电梯安全检验合格证的设备代码为：

十

二、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本

(五)

甲方：

乙方：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服务范围甲方委托乙方对安装于下述位置电梯实施保养服务：

1、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2、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3、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4、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三、服务期限自\_\_\_\_\_\_\_\_年\_\_5\_\_\_\_月\_1\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6\_\_\_\_月1\_\_\_\_日止，为期 壹\_\_\_\_\_\_\_\_年。

四、服务时间

1、本合同规定的服务一般在乙方的工作时间内进行，若有特殊需要，乙方可在任何时间提供服务，只需另行计费。

2、本合同所述设备若发生故障需要应急处理时不受时间限制，即乙方对设备提供365天，24小时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

五、服务内容及双方责任

1、乙方的责任

1.1本合同的服务方式为小包保养，服务时应严格遵守乙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一)的内容及要求进行调整、检查、润滑、清洁等保养工作，以使设备正常运行。

1.3提供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并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25分钟内赶到现场，特殊情况半小时内到达。

1.4负责服务期内保养不当所造成的损坏件的调换。

1.5因保养不当停梯，若在七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一个月的保养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设备\_\_\_\_\_\_\_\_年的保养费。

1.6配合政府部门对服务期内的设备实施年检，并对因保养不当而产生的整改项目进行整改。

1.7当发现或发生非保养责任事故时，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事故严重影响设备安全运行时，有权通知甲方停止使用该设备。

2、甲方的责任

2.1负责设备的日常管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和服务项目进行考核和确认。

2.2保养时，给予乙方合理充分的停梯时间并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2.3使用乙方提供的或经乙方认可的备品配件，以确保整机性能的正常和安全。

2.4为维护乙方的技术权益，以以坏换新的方式购买乙方的专用部件。

2.5负责支付非乙方保养不当所更换的电梯零部件材料费。

2.6因管理、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而需要修理和更换的，需与乙方签订修理合同。

2.7服务期内，第三方若对本合同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装饰、更换的，应在实施前书面通知和征得乙方的同意，并在工程结束时通知乙方对设备进行检查，因工程实施而影响设备性能和非经乙方同意的项目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理。

六、服务费用根据服务形式和服务内容，保养费为：

电梯编号(甲方) 电梯型号 数量(台) 层站 载重g 速度 每月每台保养费(人民币)\_\_\_\_\_\_\_\_年合计(人民币)年度电梯保养费总计(大写)：

七、付款方式：

甲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第六个月向受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50%，共计人民币余下款项在服务期结束前一次性付清。

八、本合同不承担项目

1、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

2、因乙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或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修理和更换工程。

关文章：

2.;a \_ef;:.; ef;:.; age;\_ba;施工电梯租赁合同范本

3.;a \_ef;:.; ef;:.; age;\_ba;的电梯维保服务合同范文

4.;a \_ef;:; ef;:; age;\_ba;服务合同范本

5.;a \_ef;:.; ef;:.; age;\_ba;人货电梯租赁合同格式

6.;a \_ef;:.; ef;:.; age;\_ba;电梯广告位租赁合同

7.;a \_ef;:.; ef;:.; age;\_ba;设备搬运合同范本

**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篇三**

发包方 (甲方)： 承包方 (乙方)： 工 程 名 称：

工 程 地 点：

签 约 地 点： 签 订 日 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电梯设备系统的维修保养一事，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维修保养项目

电梯设备的日常检测、保养及维修，具体电梯型号、数量等见附件一“电梯设备清单”。

第二条 维修保养内容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乙方应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维修保养标准及附件二“电梯设备维修保养标准”的规定，依照电梯设备清单编制出年度、半年、月、周维修保养计划，该保养计划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按照该计划定期进行保养，并解决电梯设备的突发性故障。

第三条 维修保养期限

1. 乙方维修保养电梯设备的单价见附件三“报价表”，甲方按乙方每月实际维修保养的电梯数量向乙方支付维修保养费用。

2. 本合同价款按月支付，每月15日前甲方按乙方实际维修保养的电梯数量向乙方支付上月维修保养费。

3. 付款同时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等额发票，否则甲方可以延迟付款直至乙方提供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发票。

第五条 甲方责任

1.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维修保养费用。

2. 甲方在系统发生故障时，应及时通知乙方。

3. 甲方应向乙方上门检测、保养、维修的工作人员明示其应遵守的甲方规章制度。 4. 甲方免费提供不少于10平方米监控场地给乙方使用，监控场地内产生的水电费等其他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六条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按维修保养计划的要求对电梯设备进行维修保养。

2. 乙方应为甲方配备2名(法定节假日还应按需要增加)电梯维修人员在营业时间内驻场监控电梯的运行状况(每天巡查所有运行电梯不少于3次并做好巡查记录);及时维修、更换电梯饰面等易损配件(保证完好率达到98%以上);当电梯发生故障时,应保证在接到甲方通知后5分钟内到现场处理故障。

3. 如遇法定节假日，乙方应于节假日前对系统进行检测、保养，以保证系统在节假日期间正常运行。

4. 乙方应提供24小时设备紧急故障处理及意外事件处理的技术性服务。

5. 乙方应具备配合对电梯使用需求，改变电梯使用功能的技术力量。(注：指不违反电梯安全操作规程及安全守则允许情况下而作技术性功能改变)。

7.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格式要求做好电梯设备的日常巡查、维修保养及故障事故处理等详细记录工作，及时反馈甲方审核存档。具体但不单指以下内容：

4)设备发生重大故障或伤人事件的第二天提交《突发事件设备分析及处理记录表》供甲方审核。

8. 在广场新装电梯时，乙方应配合甲方办理相关申报及验收手续。

9. 如乙方在检测中发现需更换配件时，应书面通知甲方，该通知中应列明更换的

10. 对已停用的台电梯，乙方应每月进行一次免费的基本项目保养。如甲方将其投入使用的，从实际投入使用之日起甲方应按附件三“报价表”的标准向乙方支付保养费用。

11. 对还在厂家保修期内的电梯，乙方需要配合甲方进行监督，免费保养期满后如由乙方保养的，甲方应按附件三“报价表”的标准向乙方支付保养费用。

1.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1日，应按应付未付款额的0.2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定期进行检测、保养工作或接到甲方通知后未按合同约定到场排除故障或维修的，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维修保养职责，经甲方提出异议仍不改进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并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如有其它未尽事宜，双方本着互相谅解，互相支持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向xx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按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九条 附则

1.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xx省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电梯年审需要原件合同一份备案。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日 期: 日 期:

**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篇四**

立委托保养合约人 (以下简称甲方)(以下简称乙方)为保养《 项目名称 》toshiba电梯事务，双方同意订立合同，议定条款如下：

一、保养电梯规格明细及费用

电梯规格：

保养单价：

二、保养期限

此保养服务从免费保养结束日开始，合约期一年。

三、 付款方式：

合约总价：人民币 元整，即 元整。

付款方式：甲方每季度支付一次保养费， 季度保养费： 元整。甲方未依照约定履行时，乙方可终止保养合约，并免除一切责任。

四、保养方式及服务范围

1.本合约采用：五十项保养，费用均包含在保养费中。

2.乙方每月2次派遣技术人员。按我国政府部门所制定的有关条例为依据对本电梯设备做机电上之安全检查及各机件之加油润滑、清理点检、性能调整等作业，并作好相应记录。保养范围如附件“电梯保养维修工作范围表”。

3.保养时间：乙方在甲方商定的工作日和常规的工作时间内进行。

4.乙方对升降机提供24小时紧急故障处理和意外事件的技术性服务。除了关人等紧急故障30分钟到达现场维修外，一般故障均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若不能及时到达现场，所有后果由乙方负责。

5.向甲方有偿提供五十项以外的备品备件以及本合同不包含项目的部品更换。

6.保养期限内，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第四条提供保养服务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立即解除保养合同，并由乙方承担解除合同的一切后果。

五、遵请甲方配合项目

1.乙方在保养时，甲方应给予工作上的方便。

2.为确实维护自身利益和电梯品质，甲方应采用正厂指定使用之零件及润滑油类。如因使用之零部件与原设计规格不符而造成之后果，由甲方自行负责。

3.保养期限内，甲方在未得到乙方同意前，不得准许任何人对电梯进行任何装修、翻新、修理、更换，否则乙方对电梯的运行不负任何责任，且有权通知甲方立即终止本合同。

4.官方年度安全检查及限速器校验所须支付之指定代检费均由甲方支付;乙方确保电梯通过年度安全检查，但由于甲方原因造成除外。

六、本合约不承担之项目

1.下列的涂装、规整、修理、更换。

a.轿厢 b.各层厅门 c.门框 d.地坎 e.呼梯盒面板 f.操纵盘面板

g.观光电梯各部分玻璃清洁(电梯井道等)

2.因甲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或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修理和更换工程。

3.本合同所述设备的附属设备(如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网、机房电源等)一切翻新、修理、装饰、加装、更换、清理或维修工程。

4.修理或更换工程中的土建工程。

5.各种因国家或政府机关命令、要求而修改的设备，或增加新标准附件的工程。

6.非乙方承造和安装的设施。

7.任何非乙方所能控制的种.种因素而产生的损失、损害或索赔，乙方概不负责，同时也无需对此因素所引起的后果负责。

七.服务费用变更

改变时，经双方协商后应于变更。

八、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达成协议。

2.本电梯若发生任何意外或纠纷，双方无法解决时，以公正单位鉴定为准或由法院判决责任制归属。

3.本契约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为准。本约所有附件均不可分割，享有同等效力。

4.本约文字如有删改、未经双方同意签章者：无效。

甲 方 乙 方

公 章： 公 章：

法定代表或授 法定代表或授

权代理人签章： 权代理人签章：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电梯维修保养服务事宜，签订合同条款如下：

一、电梯维修保养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下列电梯的维修保养服务(见附表1)

1、保养时间从20xx年 6月 1 日起至 20xx 年 5 月 30 日止。

2、如甲方在合同规定的保养期限内终止对管理权，则本合同也随着自动终止。

二、电梯维修保养价格及付款方式(每)

1、维修保养费总计人民币(大写) 叁拾叁万 元整(小写：rmb 330000元 )。在合同履行期间，维修保养价格不予上调，如在本年度乙方工时成本下降，则第二年度的保养价格按比例下调。

2、支付方式：保养付款周期为 3 个月。维修保养费均在各付款周期的最后一个月底前支付。

三、甲方的责任：

1、在乙方责任以外的料件损坏(详见材料清单)，其更换的材料费用将由甲方承担，乙方将为甲方免费在更换材料时发生的人工费用。甲方有新要求或国家有关安全标准的规定发生改变需增加安全装置时，由甲方支付增加安全装置的人工和材料费。在乙方对其服务内容范围内，对电梯进行保养加油及调整时，如发现部分机件正常损坏或需更换时，由甲方支付更换部件的材料费。对于本合同的任何额外更换零件费用或修理费用，甲方应于收到乙方通知，经甲方签字认可后的14天内支付。

2、出现紧急召修的情况，甲方需及时通知乙方。

3、甲方应为乙方员工在不违反甲方管理规定的情况下，提供出入之方便，同时应阻止非乙方雇员或非特别授权人员，进入设备维修的专用区域。

4、甲方负责电梯日常管理工作，并授权专门人员就乙方所提供的维护保养服务在《电/扶梯维护保养工作单》上签字确认。

四、乙方的责任：

1、在第一年度的有偿保养合同期限内，乙方将为甲方免费提供所有电梯的三方对讲功能(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的三个月内完成安装工作)。

2、每月由乙方维护保养专业人员对电梯进行 2 次有计划的常规检查和例行保养，按国家行业标准和乙方保养规范进行维修保养，确保电梯正常运行。免费提供例行保养所需之清洁材料和润滑油、润滑脂等油料。

3、乙方进行24小时紧急故障的应急处理，对于超出乙方控制范围的诸如乘客对设备使用不当，包括恶作剧召修，乙方需及时修复，乙方配备24小时驻点维修工，做到随叫随到。

5、乙方需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管理处的规章，相关书面文件需甲方签字确认为准。

6、乙方需协助甲方培训电梯工程维修人员不少于 3 名。乙方应当在本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供培训方案，并将培训方案作为本合同附件之一，予以履行。

7、乙方明确本合同项下具体维保人员数量不少于 3 名。如遇甲方重大活动，应适当增加人员以配合甲方，增加人员的数量应满足甲方的要求。

五、违约责任：

1、出于安全的需要，甲方不能自行或者允许非乙方人员，或未经乙方允许的员工以及其它人员修理、改动、更换、干扰设备的任何部件。否则，对由此产生的损失，乙方将不负任何责任。但因乙方人员未及时履行维保措施下，由此产生的维保费用和相关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2、若甲方未按本合同之规定期限付款，且在乙方发出第二次书面催告后，仍未按催告函中规定的付款期限付款，乙方有权终止履行本合同。

3、对于诸如非乙方原因引起的电梯进水、火灾、雷击等不可抗力原因引起的设备损失或人身伤亡，由政府相关部门鉴定并确定责任。执行合同过程中由于乙方工作人员故意或过失而造成的维修延误责任、电梯故障、人员伤亡、经济损失以及由此引发的其他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有责任对甲方提出关于电梯安全运行的合理性建议，并提供参考资料，因非乙方的责任导致的电梯设备丢失、损坏，合同履行的延误，以及甲方或任何第三方的损失，以及因甲方未及时处理乙方所提之合理建议所产生之事故，乙方将不承担责任。

5、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必须出示电梯年度维修保养计划，并作为本合同附件之一，按约履行。乙方必须按照计划履行维保义务。并将每日维保情况记录，每周一交工程维修组备案。对维保过程中电器器件发生异常，应立即书面告知甲方。

每一年度维修保养计划结束前一个月，乙方应当及时向甲方征求改进意见，并在新年度开始之前一个星期内确定新的年度维修保养计划，并作为本合同附件之一，按约履行。

6、乙方负责电梯机房的卫生，如经市区房管局检查不合格，扣除相应的维保费用(每扣一分考核分处罚20xx元，以此类推)。

7、电梯发生故障时，乙方必须在十分钟内赶到现场，并进行排除故障。超出规定时间到达现场，每次扣总维保款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乙方维修人员缺岗2次以上，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进一步追偿。

8、由于维保工作进行后，未将电梯保护盖板复原，每次处以500元处罚金，因此而造成电梯损坏，将由乙方全部承担损失。

六、争议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由于本合同所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先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七、其他：

本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即成为双方完全同意履行的合同，将取代所有双方以前订立的有关维修保养事宜的任何协议。

本合同正本共 页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注：本保养合同之所有电梯参数及价格明细详参合同附件。(见附表2)

签约双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地址：

联系人：联系电话：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篇六**

发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为满足客户要求，确保电梯安全可靠运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中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第一条、维护保养内容

乙方严格按照国标对甲方电梯在原有的基础上进行周期性规范化的维护保养，每\_\_\_\_\_\_\_\_\_\_\_\_\_\_最少保养\_\_\_\_\_\_\_\_\_\_\_\_\_\_次，负责在电梯运行过程中的各种性能进行检查调整。

第二条、工程费用及付款方式

1、甲方委托乙方维护保养电梯共\_\_\_\_\_\_\_\_\_\_\_\_\_\_部；

2、维护保养费用：\_\_\_\_\_\_\_\_\_\_\_\_\_\_元/台/年，\_\_\_\_\_\_\_\_\_\_\_\_\_\_台合计：\_\_\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拾\_\_\_\_\_\_\_\_\_\_\_\_\_\_万\_\_\_\_\_\_\_\_\_\_\_\_\_\_仟\_\_\_\_\_\_\_\_\_\_\_\_\_\_佰元整。

3、合同签订\_\_\_\_\_\_\_\_\_\_\_\_\_\_年内，甲方向乙方付合同款总额的\_\_\_\_\_\_\_\_\_\_\_\_\_\_%，合同到期后甲方向乙方付清合同款余额。

第三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定为\_\_\_\_\_\_\_\_\_\_\_\_\_\_年，自\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日至\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日。

第四条、甲方责任

1、甲方应保证正确使用电梯，严禁违章操作，由于操作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负责，电梯运行应有专人管理，并支持乙方维修人员的工作，电梯随机图纸资料提供给甲方复印件维修使用。

2、保证电梯的机房、各层厅门口、井道及底坑不能有各种液体注入、流入，不能堆放各种与电梯无关的物品，尤其是易燃、易爆、有毒物品。

3、提供与电梯有关的防火防盗设施，保证电梯所用动力和照明电源及接地系统。

4、如需对电梯所用动力电源进行断电、倒相等影响电梯正常运行时，必须提前通知乙方维修人员。

5、甲方发现电梯有异常现象应及时通知乙方，并负责电梯轿厢、厅门、处呼面板的清洁工作。

6、电梯损坏的零配件由甲方负责。

第五条、乙方责任

1、服务时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制度规定。

2、严格按照国标对甲方电梯在原有的基础上进行周期性规范化地维修保养，负责对电梯在运行过程中的各种性能进行检查和调整。

3、提供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并在接到报修通知后\_\_\_\_\_\_\_\_\_\_\_\_\_\_小时内赶到现场。

4、配合甲方完成政府对电梯的年度安全检查，所需费用由甲方支付。

5、在乙方保养或维修中因重大过失给用户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违约责任

在履约过程中如一方违约，违约方应承担合同总价的\_\_\_\_\_\_\_\_\_\_\_\_\_\_%的违约金。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其它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欲中止合同应提前\_\_\_\_\_\_\_\_\_\_\_\_\_\_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作好交接手续方可中止。

2、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均不得授权他人或单位对电梯进行维修、换件改变其原性能的工作。

3、本合同不包括因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损坏，如地震、火灾等。

4、本合同规定在原有设备的基础上进行维修保养不包括中、大修及增加其它功能其费用协商解另计。

5、本合同一式\_\_\_\_\_\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篇七**

\*方：

乙方：

为明确\*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保障维保业务的正常进行及相关人员的安全，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我司维保业务实施的实际情况，经\*、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

一、乙方必须保\*所承接维保项目，维保期间相关作业人员必须持\*上岗且保\*\*件的有效\*、合法\*。

二、乙方必须保\*所承接维保项目，维保期间为相关作业人员缴纳五险和人身意外险，且保\*五险和人身意外险的真实\*、有效\*，人身意外险保额应大于等于80万。

三、乙方必须认真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质监局和当地\*颁发的有关治安、消防、交通安全管理规定及条例，严格按照\*方维保作业安全管理规章制度以及维保作业现场消防保卫的特殊要求组织施工，并接受\*方的安全检查。乙方在电梯维保作业期间必须遵守\*方的各项安全规章制度，服从\*方安全、质量人员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对违章作业人员\*方有权令其纠正、处罚或停止作业。乙方在维保现场醒目位置应设置本单位的施工标志，悬挂安全\*示标语、\*示牌等。

（1）、维保期间，乙方是维保项目的安全管理主体，\*方根据属地管理原则负责安全质量监督检查。

（2）、维保期间，乙方应指定专职或兼职安全员，对维保项目进行巡回检查，及时制止违章行为、消除安全隐患。

四、乙方必须为现场维保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对维保现场维保人员的工业卫生防治工作负责。

五、乙方应制定维保作业安全培训制度，定期对维保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根据实际工作中发现的安全隐患提出具体安全防范措施。

六、乙方应至少指派一名人员做为安全管理人员并做好安全管理工作，如因乙方不服从\*方安全管理或违章作业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七、\*乙双方安全管理人员相互联系，加强沟通，及时信息交流，共同搞好维保作业安全工作。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自签订之日生效至施工完成后自动失效。

\*方（盖章）乙方（盖章）

\*方代表（签字）：乙方代表（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篇八**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电梯维修保养服务事宜，签订合同条款如下：

一、电梯维修保养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下列电梯的维修保养服务(见附表1)

1、保养时间从20xx年6月1日起至20xx年5月30日止。

2、如甲方在合同规定的保养期限内终止对管理权，则本合同也随着自动终止。

二、电梯维修保养价格及付款方式(每)

1、维修保养费总计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元整(小写：rmb330000元)。在合同履行期间，维修保养价格不予上调，如在本年度乙方工时成本下降，则第二年度的保养价格按比例下调。

2、支付方式：保养付款周期为3个月。维修保养费均在各付款周期的最后一个月底前支付。

三、甲方的责任：

1、在乙方责任以外的料件损坏(详见材料清单)，其更换的材料费用将由甲方承担，乙方将为甲方免费在更换材料时发生的人工费用。甲方有新要求或国家有关安全标准的规定发生改变需增加安全装置时，由甲方支付增加安全装置的人工和材料费。在乙方对其服务内容范围内，对电梯进行保养加油及调整时，如发现部分机件正常损坏或需更换时，由甲方支付更换部件的材料费。对于本合同的任何额外更换零件费用或修理费用，甲方应于收到乙方通知，经甲方签字认可后的14天内支付。

2、出现紧急召修的情况，甲方需及时通知乙方。

3、甲方应为乙方员工在不违反甲方管理规定的情况下，提供出入之方便，同时应阻止非乙方雇员或非特别授权人员，进入设备维修的专用区域。

4、甲方负责电梯日常管理工作，并授权专门人员就乙方所提供的维护保养服务在《电/扶梯维护保养工作单》上签字确认。

四、乙方的责任：

1、在第一年度的有偿保养合同期限内，乙方将为甲方免费提供所有电梯的三方对讲功能(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的三个月内完成安装工作)。

2、每月由乙方维护保养专业人员对电梯进行2次有计划的常规检查和例行保养，按国家行业标准和乙方保养规范进行维修保养，确保电梯正常运行。免费提供例行保养所需之清洁材料和润滑油、润滑脂等油料。

3、乙方进行24小时紧急故障的应急处理，对于超出乙方控制范围的诸如乘客对设备使用不当，包括恶作剧召修，乙方需及时修复，乙方配备24小时驻点维修工，做到随叫随到。

5、乙方需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管理处的规章，相关书面文件需甲方签字确认为准。

6、乙方需协助甲方培训电梯工程维修人员不少于3名。乙方应当在本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供培训方案，并将培训方案作为本合同附件之一，予以履行。

7、乙方明确本合同项下具体维保人员数量不少于3名。如遇甲方重大活动，应适当增加人员以配合甲方，增加人员的数量应满足甲方的要求。

五、违约责任：

1、出于安全的需要，甲方不能自行或者允许非乙方人员，或未经乙方允许的员工以及其它人员修理、改动、更换、干扰设备的任何部件。否则，对由此产生的损失，乙方将不负任何责任。但因乙方人员未及时履行维保措施下，由此产生的维保费用和相关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2、若甲方未按本合同之规定期限付款，且在乙方发出第二次书面催告后，仍未按催告函中规定的付款期限付款，乙方有权终止履行本合同。

3、对于诸如非乙方原因引起的电梯进水、火灾、雷击等不可抗力原因引起的设备损失或人身伤亡，由政府相关部门鉴定并确定责任。执行合同过程中由于乙方工作人员故意或过失而造成的维修延误责任、电梯故障、人员伤亡、经济损失以及由此引发的其他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有责任对甲方提出关于电梯安全运行的合理性建议，并提供参考资料，因非乙方的责任导致的电梯设备丢失、损坏，合同履行的延误，以及甲方或任何第三方的损失，以及因甲方未及时处理乙方所提之合理建议所产生之事故，乙方将不承担责任。

5、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必须出示电梯年度维修保养计划，并作为本合同附件之一，按约履行。乙方必须按照计划履行维保义务。并将每日维保情况记录，每周一交工程维修组备案。对维保过程中电器器件发生异常，应立即书面告知甲方。

每一年度维修保养计划结束前一个月，乙方应当及时向甲方征求改进意见，并在新年度开始之前一个星期内确定新的年度维修保养计划，并作为本合同附件之一，按约履行。

6、乙方负责电梯机房的卫生，如经市区房管局检查不合格，扣除相应的维保费用(每扣一分考核分处罚20xx元，以此类推)。

7、电梯发生故障时，乙方必须在十分钟内赶到现场，并进行排除故障。超出规定时间到达现场，每次扣总维保款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乙方维修人员缺岗2次以上，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进一步追偿。

8、由于维保工作进行后，未将电梯保护盖板复原，每次处以500元处罚金，因此而造成电梯损坏，将由乙方全部承担损失。

六、争议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由于本合同所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先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七、其他：

本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即成为双方完全同意履行的合同，将取代所有双方以前订立的有关维修保养事宜的任何协议。

本合同正本共页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注：本保养合同之所有电梯参数及价格明细详参合同附件。(见附表2)

签约双方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甲方代表：乙方代表：地址：

联系人：联系电话：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篇九**

甲 方：

乙 方：

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兹委托甲方负责维护保养乙方在用电梯(扶梯)。为了明确各自权利、义务和职责，双方同意依据《xxx经济合同法》订立契约，议定条款如下：

第一条维护保养电梯明细：

合同金额(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第二条 维护保养方式及服务范围、要求：

1、 合同期内，甲方必须按《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每15天对电梯(扶梯)至少进行1次规范性维护保养，维护保养标准应按cb/t18775《电梯维修规范》执行。

2、 甲方对电梯提供24小时紧急故障处理服务。

第三条 维保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办法：

1、 付款方式：

2、 维保金额：

第五条 甲方责任：

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定期对乙方电梯(扶梯)进行维护保养。每次工作完毕，电梯日常维护人员应请乙方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在《电梯(扶梯)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确认。

3、 日常维护保养人员在维护保养电梯(扶梯)时，如确认需要维修或更换零件，应列出维修项目、维修费用，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经乙方签字许可后，甲方方可进行，并保证向乙方提供正品原装配件。

4、 负责电梯(扶梯)年度定期检验的申报，并配合检验单位检验。若电梯(扶梯)的年度定期检验不合格，属甲方维保责任，甲方负责整改及其费。

5、 在合同维保期内因甲方维保不当造成安全事故则由甲方负责承担事故处理费用，并负责免费修复。

第六条 乙方责任：

1、 委托给甲方进行维护保养的电梯(扶梯)，应是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验收、检测并取得电梯(扶梯)《安全检验合格标志》和使用注册登记证的在用电梯(扶梯)。

2、 在维护保养期限内，乙方不得委托其他单位或个人(含甲方人员)对电梯(扶梯)进行维护保养、维修及附件加装、装修。

3、 应按国家发法规要求，配备取得特种设备操作人员资格证的人员，负责电梯(扶梯)每日列行安全检查及运作操作管理，并对轿厢、层门、地坎进行日常卫生清理保洁工作。

4、 因乙方使用不当、疏忽或人为损坏导致电梯(扶梯)发生安全事故，则由乙方负责。

5、 负责电梯(扶梯)的年度定期检验检测费用。

第七条 免除责任的事项：

1、 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的损失，双方免除赔偿责任。

2、 乙方采用非正厂配套的产品装置造成电梯故障、事故的与甲方责任无关。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不按时支付维保费(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刻酌情延长付款时间)，甲方有权停止服务，终止合同。

2、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时间，且连续超过两个月以上时间未进行维保，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任何一方出解除合同时，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并向对方偿付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1、 甲乙双方另行约定的电梯维护保养技术细节及电梯制造厂商规定的维保技术要求，可列为本合同附件，不可分割。

2、 本合同若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经济合同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 法院起讼。

3、 附件备注：

4、 本契约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第三份由甲方报送：益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服务范围甲方委托乙方对安装于下述位置电梯实施保养服务：

1、的建筑物名为内的小计台;

2、的建筑物名为内的小计台;

3、的建筑物名为内的小计台;

4、的建筑物名为内的小计台;

三、服务期限自\_20\_\_年\_\_5\_月\_1\_\_日起至20\_年\_\_6\_月1\_日止，为期壹年。

四、服务时间

1、本合同规定的服务一般在乙方的工作时间内进行，若有特殊需要，乙方可在任何时间提供服务，只需另行计费。

2、本合同所述设备若发生故障需要应急处理时不受时间限制，即乙方对设备提供365天，24小时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

五、服务内容及双方责任

1、乙方的责任

1.1本合同的服务方式为小包保养，服务时应严格遵守乙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1.2每月二次派技术人员，根据国家标准及乙方的工艺和规范，按电梯定期保养工作项目单(见附件一)的内容及要求进行调整、检查、润滑、清洁等保养工作，以使设备正常运行。

1.3提供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并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25分钟内赶到现场，特殊情况半小时内到达。

1.4负责服务期内保养不当所造成的损坏件的免费调换。

1.5因保养不当停梯，若在七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一个月的保养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设备一年的保养费。

1.6配合政府部门对服务期内的设备实施年检，并对因保养不当而产生的整改项目进行免费整改。

1.7当发现或发生非保养责任事故时，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事故严重影响设备安全运行时，有权通知甲方停止使用该设备。

2、甲方的责任

2.1负责设备的日常管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和服务项目进行考核和确认。

2.2保养时，给予乙方合理充分的停梯时间并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2.3使用乙方提供的或经乙方认可的备品配件，以确保整机性能的正常和安全。

2.4为维护乙方的技术权益，以以坏换新的方式购买乙方的专用部件。

2.5负责支付非乙方保养不当所更换的电梯零部件材料费。

2.6因管理、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而需要修理和更换的，需与乙方签订修理合同。

2.7服务期内，第三方若对本合同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装饰、更换的，应在实施前书面通知和征得乙方的同意，并在工程结束时通知乙方对设备进行检查，因工程实施而影响设备性能和非经乙方同意的项目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理。

六、服务费用根据服务形式和服务内容，保养费为：

电梯编号(甲方)电梯型号数量(台)层站载重kg速度m/s每月每台保养费(人民币)年合计(人民币)

七、付款方式：

甲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第六个月向受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50%，共计人民币……余下款项在服务期结束前一次性付清。

八、本合同不承担项目

1、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

2、因乙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或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修理和更换工程。

九、其他

1、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及附件所规定之外的服务项目时，乙方以报价单形式交甲方确认，经双方另行签订协议后由乙方提供服务。

2、在保养或维修前应事先通知给甲方，并在服务项目结束后必须由甲方代表签字认可，并将更换下的废旧零件给甲方，如没有得到甲方代表签字认可，甲方有权视本次服务无效。

3、甲方要求提供超越本合同所列的服务内容时，所支出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以报价单的形式报甲方同意后实施服务。

4、因国家颁布或修订有关标准而需要增加设备功能时，双方应另行签订修理合同，乙方给予价格优惠。

5、乙方在实施服务后，甲方若未及时支付应付的费用，乙方有权按银行贷款利息向甲方索取违约金。

6、保养中产生的各类废弃物，由甲方按照当地环境管理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7、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需另签订一份《另行约定》，作为本合同附件二。

8、本合同以外经双方确认的附件、协议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9、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依法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0、乙方的工作内容和其它约定事项皆按原合同实行。

11、任何一方若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在结清所有费用后办理终止事宜。

12、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签署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篇十一**

电梯属于国家立法管理的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之一，要保证其使用的安全可靠，除了设计、制造的质量外，电梯的安装、维修保养服务质量显得尤为重要。电梯保养服务

合同

怎么写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电梯保养服务合同范文，感谢您的阅读。

合同双方： (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按照国务院第373号令《特种设备全监察条例》的规定，遵循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共同确定以下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保养服务内容条款。

一、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符合本合同第二条的前提情况下生效。

二、 本合同所述及的“电梯设备”是指在本合同中列出的、由甲方委托乙方保养的、已经政府主管部门检验合格并允许使用的各类乘客电梯、载货电梯、液压电梯、杂物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等甲方设备的总称。

三、 服务对象

甲方委托乙方对于 年 月安装的、位于名为建筑物内的共计两台电梯设备提供保养服务。

四、 服务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五、 乙方的服务内容

1、 每月根据国家有关的技术规范和乙方的工艺要求对电梯设备进行保养，具体内容有：

六、 双方责任

乙方的责任：

1、 在提供服务时，当甲方保证提供实施服务条件的前提下，应严格遵守甲方有关的

规章制度

。

2、配件。

3、 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对有效服务期内的电梯设备实施年检，对政府主管部按照合同约定的保养方式，提供确保整机正常和安全的运行所需的备品门提出的保养环节、部位的整改内容、项目及时提供免费整改。

4、 在乙方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服务时，对存在的非保养责任故障，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存在的故障可能严重影响电梯设备安全运行时，应及时通知甲方暂时停止使用该电梯设备。

甲方的责任：

1、 负责按照政府主管部门对电梯设备日常管理的法规、规定和要求进行全面管理，对乙方的服务项目、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进行确认。

2、 在乙方提供保养服务期间，负责给予乙方合理和充争的停梯时间并协助和管理设备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3、 在有效服务期内，甲方若需对本合同电梯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装饰、更换的，必须严格按国家有关法律、规章、规定实施，因非乙方实施的上述工程而影响到乙方保养电梯设备的使用性能和安全性能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 属甲方管理、使用不当、人为损坏、不可抗力或非保养范围内的原因，而导致电梯设备需要修理、更换的，应由甲方负责。在甲方与乙方签订《产品修理合同》后，由乙方实施修理、更换。

七、 服务费用：每台每年 元，合计每年壹万壹仟元。

八、 支付方式：甲方每半年支付合同额的50%，乙方必须出据正式税务发票。

九、 本合同不承担项目

1、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 2 -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

2、 本合同及合同附件所述内容之外的其它项目。

十、 其他

1、 服务期内，甲方需要增加电梯设备功能和改变性能时，或因国家颁发或修订有关标准而需电梯设备进行改造时，双方应在另行签订《产品改装合同》实施。

2、 保养中产生的各类废弃物，由甲方负责按照当地环境管理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3、 合同签订时，需要对合同条款增加和更改的，或者要求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服务时，双方应在“另行约定事项”中约定，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 本合同服务期满后，双方未及时续签《产品保养服务合同》，但甲方仍然接受乙方继续提供的保养服务的，视作甲方同意本合同的延续，双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

乙方：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服务范围甲方委托乙方对安装于下述位置电梯实施保养服务：

1、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2、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3、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4、 的建筑物名为 内的小计 台;

三、服务期限自\_20xx\_年\_\_5\_月\_1\_\_日起至20xx年\_\_6\_月1\_日止，为期 壹 年。

四、服务时间

1、本合同规定的服务一般在乙方的工作时间内进行，若有特殊需要，乙方可在任何时间提供服务，只需另行计费。

2、本合同所述设备若发生故障需要应急处理时不受时间限制，即乙方对设备提供365天，24小时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

五、服务内容及双方责任

1、乙方的责任

1.1本合同的服务方式为小包保养，服务时应严格遵守乙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1.2每月二次派技术人员，根据国家标准及乙方的工艺和规范，按电梯定期保养工作项目单(见附件一)的内容及要求进行调整、检查、润滑、清洁等保养工作，以使设备正常运行。

1.3提供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并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25分钟内赶到现场，特殊情况半小时内到达。

1.4负责服务期内保养不当所造成的损坏件的免费调换。

1.5因保养不当停梯，若在七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一个月的保养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未能恢复运行的，将免收该台设备一年的保养费。

1.6配合政府部门对服务期内的设备实施年检，并对因保养不当而产生的整改项目进行免费整改。

1.7当发现或发生非保养责任事故时，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整改。当事故严重影响设备安全运行时，有权通知甲方停止使用该设备。

2、甲方的责任

2.1负责设备的日常管理，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和服务项目进行考核和确认。

2.2保养时，给予乙方合理充分的停梯时间并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2.3使用乙方提供的或经乙方认可的备品配件，以确保整机性能的正常和安全。

2.4为维护乙方的技术权益，以以坏换新的方式购买乙方的专用部件。

2.5负责支付非乙方保养不当所更换的电梯零部件材料费。

2.6因管理、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而需要修理和更换的，需与乙方签订修理合同。

2.7服务期内，第三方若对本合同设备实施改造、修理、装饰、更换的，应在实施前书面通知和征得乙方的同意，并在工程结束时通知乙方对设备进行检查，因工程实施而影响设备性能和非经乙方同意的项目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理。

六、服务费用根据服务形式和服务内容，保养费为：

电梯编号(甲方) 电梯型号 数量(台) 层站 载重kg 速度m/s 每月每台保养费(人民币) 年合计(人民币)

七、付款方式：

甲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第六个月向受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50%，共计人民币……余下款项在服务期结束前一次性付清。

八、本合同不承担项目

1、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灯、井道防水、井道隔离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

2、因乙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或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修理和更换工程。

共

2

页，当前第

1

页

1

2

**电梯保养合同属于合同篇十二**

5.2乙方承担责任：负责下述工作的优质服务。

5.2.1对维护保养的电梯每15日进行一次维护保养，同时对所保养的电梯按tsgt5001-20xx《电梯使用管理与维护保养规则》规定内容进行检查、调整、润滑和清洁等保养作业;每次维保前应告知甲方项目经理，保养记录(作业报告)应留存苏园风景项目部。

5.2.2保养工作在上班时间内上门服务，设立24小时维保值班电话，保证接到故障通知后及时予以排除。电梯发生困人故障，维修人员应当及时实施救援，市区内不超过30分钟，其他地区不超过1小时，一般故障应在24小时内修复完毕，如重大维修，在双方约定的期限内修复完好。

5.2.3保养作业完成后填写《电梯保养作业报告》，并请用户确认，甲方没有签字的视为没有按规定保养，有权做出经济处罚、延迟付款或解除本

合同

。

5.2.4及时向甲方提出保养所需材料清单，以便甲方适时供应保养耗材，保证维护工作顺利进行。

5.2.5凡零件损坏无法修复时，应书面通知甲方，协助甲方采供电梯备品配件。更换已损件使电梯达到安全要求，保证电梯能够运行。具体要求时间要根据实际情况定。

5.2.6现场维保时，如果发现电梯存在的问题需要加强保养以外的维修项目(内容)予以解决的，应及时向甲方提供维修计划与方案。

5.2.7如果通过维保与自行检查，发现电梯仅依靠合同规定的维保内容已不能保证安全运行，需要改造、维修或者更换零部件、更新电梯时，应向甲方单位书面提出。

5.2.8因乙方工作人员失职而对电梯造成的直接损坏，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3.每次维保时应遵守西安市?渭南市?质检新发(20xx)16号第二条第五款要求(维护保养现场的持证作业人员不得少于2人)的规定，维保人员的人身及财产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

5.3.1维保记录中应在维保的前一天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及时协调区域相关人员前来配合。

5.3.2每年至少一次现场配合甲方模拟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5.3.3在每半年维保中至少有一次乙方质量或安全管理人员到现场对设备的状况及维修人员的维修质量做复检，并在维保记录中签字。

5.3.4维护记录中应能体现甲方对此次维保的质量、维保内容的执行及服务态度的认可及评判。

5.3.5乙方根据电梯的结构类型及使用情况，应分别列出半月、季度、半年及一年的维保内容，并在相应的时间按此内容执行维保，维保内容应提前向甲方备案一份。

6.本合同乙方不承担项目：土建工程中的电梯井道壁、井道工字钢、井道防水、井道隔离网、机房电源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修理、装饰、更换、清理和维修等工作，以及本合同内容之外的项目。

7.其它

7.1服务期内，甲方需要增加设备功能或因国家颁布或修订有关标准而需对设备进行改造时，双方另行签订《电梯改造合同》。

7.2合同签订时，需要对合同条款增加和更改的，或者要求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服务时，乙方以报价单形式交甲方确认，确认后，双方在“另行约定事项 ”中约定，经双方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7.3合同生效后，需要对原合同进行变更的，双方应另签“合同修改书”，经双方单位盖章后生效。

7.4 “另行约定事项”和“合同修改书”等为本合同之附件，属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7.5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持壹份。

7.6 每年电梯定期检验所需文件，由甲方提交，乙方向甲方提供所需资料。地址：

8. 正常维保项目不包含的配件如下：

8.1 机油;

8.2 轿厢照明灯具(第一次免费改造轿厢照明，包括人工费和材料费);

8.3 因不可抗力(如：地震、火灾、进水等)及人为因素(正常使用消耗除外)造成的电梯部件损坏，导致电梯不能正常运行。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甲 方：  乙 方： 签订地点：

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兹委托甲方负责维护保养乙方在用电梯(扶梯)。为了明确各自权利、义务和职责，双方同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订立契约，议定条款如下：

第一条

维护保养电梯明细：

合同金额(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第二条 维护保养方式及服务范围、要求：

1、 合同期内，甲方必须按《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每15天对电梯(扶梯)至少进行1次规范性维护保养，维护保养标准应按cb/t18775《电梯维修规范》执行。

2、 甲方对电梯提供24小时紧急故障处理服务。

3、 电梯在正常使用中发生故障时，乙方立即电话或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

第三条 维保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办法：

1、 付款方式：

2、 维保金额：

第五条 甲方责任：

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定期对乙方电梯(扶梯)进行维护保养。每次工作完毕，电梯日常维护人员应请乙方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在《电梯(扶梯)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确认。

3、 日常维护保养人员在维护保养电梯(扶梯)时，如确认需要维修或更换零件，应列出维修项目、维修费用，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经乙方签字许可后，甲方方可进行，并保证向乙方提供正品原装配件。

4、 负责电梯(扶梯)年度定期检验的申报，并配合检验单位检验。若电梯(扶梯)的年度定期检验不合格，属甲方维保责任，甲方负责整改及其费。

5、 在合同维保期内因甲方维保不当造成安全事故则由甲方负责承担事故处理费用，并负责免费修复。

第六条 乙方责任：

2、 在维护保养期限内，乙方不得委托其他单位或个人(含甲方人员)对电梯(扶梯)进行维护保养、维修及附件加装、装修。

3、 应按国家发法规要求，配备取得特种设备操作人员资格证的人员，负责电梯(扶梯)每日列行安全检查及运作操作管理，并对轿厢、层门、地坎进行日常卫生清理保洁工作。

4、 因乙方使用不当、疏忽或人为损坏导致电梯(扶梯)发生安全事故，则由乙方负责。

5、 负责电梯(扶梯)的年度定期检验检测费用。

第七条 免除责任的事项：

1、 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的损失，双方免除赔偿责任。

2、 乙方采用非正厂配套的产品装置造成电梯故障、事故的与甲方责任无关。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不按时支付维保费(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刻酌情延长付款时间)，甲方有权停止服务，终止合同。

2、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时间，且连续超过两个月以上时间未进行维保，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任何一方出解除合同时，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并向对方偿付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1、 甲乙双方另行约定的电梯维护保养技术细节及电梯制造厂商规定的维保技术要求，可列为本合同附件，不可分割。

2、 本合同若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经济合同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 法院起讼。

3、 附件备注：

4、 本契约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第三份由甲方报送：益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

甲方：乙方：

年月日：

共

2

页，当前第

2

页

1

2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